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Hup Holdings Limited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於本公告內，「我們」及「興合」指本公司（定義見下文）及倘文義另有指明則指本集團（定義見下文）。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收入為1,706.66百萬馬幣（相當於約2,960.89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1,346.98百萬馬幣（相當於約2,336.88百萬港元）增加約26.7%。
-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毛利為125.96百萬馬幣（相當於約218.20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77.08百萬馬幣（相當於約133.73百萬港元）增加約63.4%。
-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5.46百萬馬幣（相當於約44.0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8.54百萬馬幣（相當於約14.82百萬港元）增加198.1%。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為238.44百萬馬幣（相當於約414.1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三年的213.30百萬馬幣（相當於約370.05百萬港元）增加11.8%。
- 董事會決定不建議派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零）。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收益	3	1,706,659	1,346,983
銷售成本	6	<u>(1,580,695)</u>	<u>(1,269,904)</u>
毛利		125,964	77,079
其他收入	4	1,436	1,605
其他虧損淨額	5	(1,214)	(765)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準備(撥備)/撥回撥備	11	(1,883)	193
分銷及銷售開支	6	(55,306)	(31,683)
行政開支	6	<u>(31,112)</u>	<u>(28,552)</u>
經營溢利		37,885	17,877
財務收益	7	445	666
財務費用	7	<u>(5,468)</u>	<u>(4,194)</u>
財務費用淨額		<u>(5,023)</u>	<u>(3,52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32,862	14,349
所得稅費用	8	<u>(11,320)</u>	<u>(6,111)</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u><u>21,542</u></u>	<u><u>8,238</u></u>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溢利/(虧損)淨額 及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25,464	8,540
— 非控股權益		<u><u>(3,922)</u></u>	<u><u>(302)</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盈利(以每股仙列示)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0	<u><u>2.55</u></u>	<u><u>0.8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964	9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499	31,828
無形資產		224	276
投資物業		5,824	5,895
按金	11	19,834	17,636
使用權資產		23,382	23,98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75	876
		<u>90,302</u>	<u>81,455</u>
流動資產			
存貨		56,028	68,022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	181,622	204,024
可收回當期所得稅		–	3,3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31	5,561
現金及銀行結餘		45,063	19,725
		<u>290,044</u>	<u>300,651</u>
總資產		<u>380,346</u>	<u>382,106</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206	5,206
股份溢價		49,306	49,306
資本儲備		29,487	29,487
匯兌換算儲備		1	–
其他儲備		(325)	–
留存收益		154,762	129,298
		<u>238,437</u>	<u>213,297</u>
非控股權益		<u>(3,784)</u>	<u>(707)</u>
總權益		<u>234,653</u>	<u>212,590</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6,743	16,862
租賃負債		2,766	1,8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884	818
		<u>20,393</u>	<u>19,53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2	60,391	66,894
當期所得稅負債		2,923	–
借款		60,182	81,535
租賃負債		1,804	1,549
		<u>125,300</u>	<u>149,978</u>
總負債		<u>145,693</u>	<u>169,516</u>
總權益及負債		<u>380,346</u>	<u>382,106</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馬來西亞從事黑色廢金屬、舊電池、廢紙、鐵礦石、其他廢品的貿易及提供物流服務。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5S Holdings (BVI) Limited。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Sia Kok Chin拿督、Sia Keng Leong拿督、Sia Kok Chong先生、Sia Kok Seng先生及Sia Kok Heong先生。

除另有所指外，綜合財務資料以馬來西亞令吉(「馬幣」)呈列。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披露

以下載列擬備綜合財務資料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除另有所指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列年度。

2.1 擬備基準

本集團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而擬備。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資料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2.2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應用了以下經修訂準則，該等準則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在本期間，經修訂準則的應用對本集團當期及以前期間的財務狀況和表現或該綜合財務資料所載披露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3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資料時並未提前採納的多個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的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 公司的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方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投入	待釐定

本集團將於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生效時予以採納。有關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所述。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有關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的新規定，包括指定的總計和小計。此外，實體須於損益表內將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類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和終止經營，其中前三類為新類別。它還要求披露新定義的管理層定義績效指標、收入及開支小計，並包括根據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的已識別角色對財務資料進行匯總和分類的新規定。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已作出範圍狹窄之修訂，其中包括將釐定採用間接法下經營現金流量的起始點從損益更改為經營損益，並刪除有關股息及利息現金流量分類的選擇權。其他若干準則亦有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報告期間生效，但允許提前採用及須予以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追溯應用。新規定預期將對本集團損益表的呈列及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披露產生影響。目前為止，本集團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太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董事已進行初步評估，並預期對現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黑色廢金屬、舊電池、廢紙、鐵礦石、其他廢品的貿易及提供物流服務。

主要經營決策者為由本集團行政總裁領導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視本集團業務為單一經營分部，並檢討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本集團利用一項管理方法進行經營分部報告。

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對除所得稅前溢利的計量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本集團收益明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回收材料貿易	1,694,790	1,340,769
物流服務收入	11,869	6,214
	<u>1,706,659</u>	<u>1,346,983</u>

所有收益於交付時予以確認。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主要於馬來西亞進行交易且其大部分收益產生自馬來西亞。

主要客戶

來自貢獻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的客戶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客戶1	1,129,562	722,142
客戶2	163,274	252,536
	<u>1,292,836</u>	<u>974,678</u>

4.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租金收入	396	571
已獲賠償	14	4
手續費	485	303
其他	541	727
	<u>1,436</u>	<u>1,605</u>

5.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其他收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289	161
重新計量使用權資產的收益	6	—
	<u>295</u>	<u>161</u>
其他虧損		
外匯虧損淨額	(178)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1)	(88)
投資物業減值虧損撥回	—	13
撇銷壞賬	(28)	(31)
撇銷墊款予供應商	(1,147)	(801)
墊款予供應商減值	(155)	—
	<u>(1,509)</u>	<u>(926)</u>
其他虧損淨額	<u>(1,214)</u>	<u>(765)</u>

6.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售出貿易貨品成本	1,556,104	1,246,843
僱員福利開支	32,436	25,868
折舊開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7,365	6,007
– 使用權資產	2,344	1,817
– 投資物業	71	71
攤銷費用		
– 無形資產	52	105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948	1,190
– 非核數服務	132	86
運輸成本	41,132	22,520
相關租賃費用		
– 低價值資產	556	437
– 短期租賃	86	128
保險開支	971	737
法律及專業費用	1,072	788
柴油及汽油開支	2,259	2,172
維修及維護費用	7,412	5,791
秘書費用	225	228
承包商人工費	400	707
水電開支	2,003	1,465
其他開支	11,545	13,179
	<u>1,667,113</u>	<u>1,330,139</u>
銷售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以及行政開支總額		

7. 財務費用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445</u>	<u>666</u>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4,379)	(3,773)
租購負債利息開支	(278)	(26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62)	(96)
銀行透支利息開支	(8)	(16)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利息開支	<u>(541)</u>	<u>(49)</u>
財務費用	<u>(5,468)</u>	<u>(4,194)</u>
財務費用淨額	<u>(5,023)</u>	<u>(3,528)</u>

8. 所得稅費用

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及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4% (二零二三年：24%) 進行計提。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		
— 即期	12,279	5,823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26)	(102)
	<u>11,953</u>	<u>5,721</u>
遞延所得稅	(633)	390
所得稅費用	<u>11,320</u>	<u>6,111</u>

9. 股息

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不會宣派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股息 (二零二三年：無)。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按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於有關財政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按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於有關財政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對所有潛在普通股的攤薄影響作出調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千馬幣)	25,464	8,540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以仙列示)	<u>2.55</u>	<u>0.85</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尚未發行潛在攤薄股份，因此並無每股攤薄盈利。

11.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u>非流動</u>		
收購土地的按金*	19,834	17,636
<u>流動</u>		
貿易應收賬款	167,883	187,006
減：虧損準備撥備	(2,922)	(1,039)
	164,961	185,967
墊款予供應商	9,679	10,630
其他應收賬款	631	2,201
按金及預付款	6,253	5,128
其他可收回稅項	98	98
	181,622	204,024
	201,456	221,660

收購土地的按金：

-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日，本集團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29,392,981馬幣的購買代價收購兩(2)幅位於馬來西亞的相鄰空置地塊，並支付可退回按金17,636,000馬幣。上述收購事項的完成須滿足本協議中所列的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告日期，上述收購事項尚待完成。
-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3,059,496馬幣的購買代價收購一(1)幅位於馬來西亞的工業空置地塊，並支付可退回按金460,511馬幣。上述收購事項的完成須滿足本協議中所列的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告日期，上述收購事項尚待完成。於同日，本集團亦訂立另一份買賣協議，以10,440,504馬幣的購買代價收購位於馬來西亞的一(1)幅工業用地連帶一個開放式倉庫和一座單層辦公室，並支付可退回按金1,571,489馬幣。上述收購事項的完成須滿足本協議中所列的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告日期，上述收購事項尚待完成。
-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本集團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1,660,670馬幣的購買代價收購兩(2)幅位於馬來西亞的永久業權工業地塊，並支付可退回按金166,067馬幣。上述收購事項的完成須滿足本協議中所列的條款及條件。於本公告日期，上述收購事項尚待完成。

根據個別客戶的信貸質素，本集團一般在管理層批准後向客戶授予0至90天的信貸期。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0至30天	107,435	139,127
31至60天	22,089	16,261
61至120天	31,975	29,671
120天以上	6,384	1,947
	167,883	187,006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 馬幣	167,070	187,006
— 美元	813	—
	<u>167,883</u>	<u>187,006</u>

貿易應收賬款虧損準備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於一月一日	1,039	1,232
虧損準備撥備／(撥回撥備)	1,883	(19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922</u>	<u>1,039</u>

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以馬幣計值，並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貿易應付賬款	31,375	43,391
應計工資負債	8,132	8,642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附註)	8,037	5,65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2,847	9,209
	<u>60,391</u>	<u>66,894</u>

附註：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為無抵押、按雙方協定的利率按要求償還。

本集團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 馬幣	30,868	43,391
— 美元	507	—
	<u>31,375</u>	<u>43,391</u>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0至30天	26,231	37,735
31至60天	451	1,634
61至120天	687	2,669
120天以上	4,006	1,353
	<u>31,375</u>	<u>43,391</u>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業務回顧

本集團仍是馬來西亞黑色廢金屬貿易行業的主要參與者，這歸功於我們對誠信的堅定承諾，而誠信也是我們所有業務互動的基礎所在。我們繼續致力於履行我們的責任並滿足客戶的需求。我們欣然公佈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17.1億馬幣，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13.5億馬幣增加約26.7%。收益增加主要由黑色廢金屬的銷量增加所推動，而黑色廢金屬仍然是本集團的主要收益來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黑色廢金屬銷量達到949,634噸，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725,577噸增加約30.9%。黑色廢金屬的平均交易價格從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每噸1,711.00馬幣減少約4.6%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每噸1,633.00馬幣。銷量增加主要得益於政府對鐵路系統擴建和回收計劃的關注、汽車和建築行業的需求增加。然而，儘管取得這些積極進展，本集團預計二零二五年將面臨挑戰，尤其是在產能過剩問題及環境壓力方面。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錄得除稅後利潤21.54百萬馬幣，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8.24百萬馬幣大幅增加約161%。該改善主要是由於黑色廢金屬成本減少，而盈利能力即使在黑色廢金屬售價波動的情況下仍顯著提升。此外，對黑色廢金屬的需求增加推動銷量增加，與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相比，進一步擴大了本集團的利潤率。

在應對充滿挑戰的全球市場格局的同時，鋼鐵行業繼續經歷重大轉變。鋼鐵行業面臨的關鍵問題包括產能過剩及綠色轉型勢在必行。應對這些挑戰需要行業利益相關方之間的合作，以制定可持續的解決方案。由於原材料價格波動及需求轉變，預期鋼鐵價格將維持波動。雖然鋼鐵行業存在增長機會，但必須解決競爭、可持續性要求和不斷變化的市場動態才能維持競爭地位。

為應對這些趨勢，本集團仍專注於多項戰略舉措，包括解決環境問題及適應不斷變化的全球需求。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通過更加專注於優化採購策略、提高運營效率和產能，以及確保提供高效的物流解決方案及穩健的財務管理，繼續鞏固我們的核心業務及實現可持續的利潤增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1,706.66百萬馬幣，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收益1,346.98百萬馬幣增加約26.7%。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收益的增加主要是由於黑色廢金屬的銷量增加。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黑色廢金屬銷量達到949,634噸，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725,577噸增加約30.9%。

於年內，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本集團總收益明細如下：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77.08百萬馬幣增加48.88百萬馬幣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125.96百萬馬幣。該增加主要是由於銷量增加及產生的採購成本降低，導致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黑色廢金屬毛利率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1.61百萬馬幣減少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1.44百萬馬幣，主要是由於租金及其他雜項收入減少。

其他虧損淨額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的其他虧損淨額為1.21百萬馬幣，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增加0.45百萬馬幣的虧損淨額。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增加撇銷墊款予供應商。

分銷及銷售開支

鑒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錄得的銷量增加，本集團錄得較高的分銷及銷售開支55.31百萬馬幣，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31.68百萬馬幣增加約74.6%。

行政開支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其行政開支31.11百萬馬幣，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28.55百萬馬幣增加約9.0%。該增加主要是由於人員增加、執行董事酬金、員工薪金及相關開支增加。

稅項

馬來西亞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4%（二零二三年：24%）進行計提。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6.11百萬馬幣增加至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11.32百萬馬幣。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實際稅率為34.5%（二零二三年：4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5.46百萬馬幣（二零二三年：8.54百萬馬幣），這與除所得稅前溢利增加同步。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列出了於所示日期的若干財務比率。

流動性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流動比率	2.3倍	2.0倍	
資產負債比率	0.35倍	0.48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存貨周轉期	14天	17天
	貿易應收賬款的周轉期	38天	40天
貿易應付賬款的周轉期	9天	8天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為238.44百萬馬幣（二零二三年：213.30百萬馬幣），包括留存收益154.76百萬馬幣（二零二三年：129.30百萬馬幣）。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164.74百萬馬幣（二零二三年：150.67百萬馬幣），其中現金及銀行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為52.39百萬馬幣（二零二三年：25.29百萬馬幣）。

計及手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可動用的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及為未來財政年度的預算擴張計劃提供資金。董事會將繼續遵循審慎的財務政策管理其現金及銀行結餘，並維持強勁及健康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已準備好實現其業務目標及策略。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款總額為76.93百萬馬幣（二零二三年：98.40百萬馬幣）。借款主要用於採購黑色廢金屬及資本支出。借款減少乃主要由於償還銀行貸款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35倍（二零二三年：0.48倍）。資產負債比率乃根據年末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減少。

重大投資和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所披露的資本承擔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以下資產，以為授予本集團的若干銀行借款及一般銀行融資提供擔保：

	二零二四年 千馬幣	二零二三年 千馬幣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83	533
使用權資產	18,723	19,017
投資物業	5,262	5,320
收購土地的按金	17,636	17,636
已抵押銀行存款	7,331	5,561
	<u>54,135</u>	<u>48,067</u>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資本承擔為28.56百萬馬幣（二零二三年：11.76百萬馬幣）。

風險管理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面對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監控及管理該等風險，以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營運附屬公司位於馬來西亞，並以馬來西亞令吉（馬幣）進行交易，而馬幣亦為功能及呈列貨幣，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儘管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訂外幣對沖政策，但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於有需要時或會考慮對沖重大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取得的借款，其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該等結餘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金融資產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考慮初始確認資產後的違約概率及評估信貸風險於各報告期間有否持續明顯增加。在釐定信貸風險有否明顯增加時，本集團比較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並考慮可得的合理及具支持性的前瞻資料。本集團在其評估中納入以下指標：

- 外部信貸評級；
- 預期對客戶履行責任的能力造成重大變動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及／或
- 客戶的經營業績及信貸風險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本集團通過僅與信譽良好的商業銀行（其被視為高信貸質量的金融機構）交易以管理與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的信貸風險。該等金融機構並無近期欠款記錄，且銀行現金的預期信貸虧損接近零。

本集團按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其貿易應收賬款的虧損準備。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時運用了重大判斷，其中計及客戶的代理外部違約評級、過往還款或違約記錄以及與彼等的持續業務關係。虧損率然後會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賬款能力的前瞻性資料。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虧損率為1.7%（二零二三年：0.6%）。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貿易應收賬款作出撥備2.92百萬馬幣（二零二三年：1.04百萬馬幣）。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撇銷壞賬為0.028百萬馬幣（二零二三年：0.031百萬馬幣）。

本集團有來自黑色廢金屬客戶（如煉鋼廠及黑色金屬貿易公司）的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的66%（二零二三年：77%）為應收本集團兩大客戶款項。由於本集團是煉鋼廠客戶的少數認可廢金屬供應商，及根據過往還款記錄及前瞻性估計，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來自該組客戶的未清償貿易應收賬款的固有信貸風險較低。

由於信貸風險集中，本集團個別監控客戶的未清償債務。根據過往還款趨勢，只要客戶的信貸評級並無重大變動，所產生拖欠風險與收款逾期狀況並無關連。本集團過往拖欠風險及欠款的時間價值產生的虧損忽略不計。

經考慮本集團的債務融資計劃、須遵守的契據及（如適用）外部監管或法律規定（例如貨幣限制），本集團財務部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確保其擁有充足現金以滿足經營需要。

自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結束以來發生的事件

董事會並不知悉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已發生且需要披露的任何重大事件。

員工和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馬來西亞僱用員工371名，較二零二三年的323名有所增加。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32.44百萬馬幣，較二零二三年財政年度的25.87百萬馬幣增加了25.4%。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員工成本及相關開支較高，主要由於人員增加、執行董事薪酬、員工薪金及相關開支增加。

本集團對於員工的薪酬政策包括基本薪金、津貼、獎金及其他員工福利，其乃根據他們的經驗、資歷及一般市況釐定。董事會根據員工的業績、資歷及能力設立員工薪酬政策。本集團為其員工提供培訓，以提高他們的技能和知識。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以及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就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規定，並無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股息

董事會已決定不建議就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為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四日（星期六）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四日（星期六）（包括首尾兩天）暫停登記。在此期間，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為釐定股東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股東必須不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及相關股票遞交予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公眾持股量的充分性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維持公眾持股量。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加強其管理及保障股東利益的重要性。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詳述的企業管治守則所概述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董事會主席（「主席」）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Sia Kok Chin拿督自二零零一年起領導本集團。董事會相信，該兩個職位歸屬於Sia Kok Chin拿督對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有利，可提供一致而有力的領導。考慮到本集團的整體情況，董事會將繼續評估及考慮在適當時候將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以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會及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由於其職位或工作，可能擁有與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有關的內幕消息）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經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此外，本公司於回顧年度並不知悉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未有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和審閱年度業績

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由Sai Shiow Yin女士、Puar Chin Jong先生及Chu Kheh Wee先生組成）已審閱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亦已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內部控制和財務報告事宜。

本集團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的初步公告中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鑒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初步公告發出任何鑒證結論。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enghup.com)。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的印刷本將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應本公司股東要求寄發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Sia Kok Chin 拿督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Sia Kok Chin 拿督
Sia Keng Leong 拿督
Sia Kok Chong 先生
Sia Kok Seng 先生
Sia Kok Heong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Sai Shiow Yin 女士
Puar Chin Jong 先生
Chu Kheh Wee 先生